##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部分闲置房屋资产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溃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9年6月13日在《中 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《民 丰特纸关于拟出售部分闲置房屋资产的公告》(详见公司 2019-021 公告),拟 以评估值 17,846,000 元为底价通过公开拍卖形式出售位于浙江嘉兴的 36 套闲 置住宅房屋资产。

根据市场行情及公司实际需要,公司分期委托嘉兴市正联产权拍卖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"嘉兴正联") 拍卖公告所述 36 套住宅。公司前两期已委托嘉兴正 联完成拍卖其中的24套住宅,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6月27日、2019 年8月23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 易所网站披露的《民丰特纸关于出售部分闲置房屋资产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临 2019-022、临 2019-024)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信息披露的要求,现将后续进展情况说明如下:

- 1、第三期公司委托嘉兴正联拍卖了剩余的12套住宅,其中2套住宅由于应 拍价低于保留价, 最终流拍, 其余 10 套住宅拍卖成交; 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0 日收到本次成交的 10 套住宅拍卖的全部房款共计 6,015,000 元,本次拍卖成交 的 10 套住宅评估值为 4,992,000 元。
- 2、截止2019年3月31日,上述第三期拍卖成交的10套房屋涉及到的公司 资产等账面净值为110.83万元(未经审计),预计公司总体将增加收益约490.67 万元(未考虑交易税费)。本次出售资产,对公司2019年度具体收益影响情况 将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年度报告为准。
- 3、公司对流拍的2套房屋将按合法合规的程序继续出售,并在出售完成后 及时进行信息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21日